

证券代码：688685

证券简称：迈信林

公告编号：2025-030

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总经理辞职及聘任公司总经理 暨更换法定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公司总经理辞职的情况

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张友志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张友志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任总经理后，张友志先生仍担任公司董事长、战略委员会委员（召集人）、提名委员会委员及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张友志先生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作。

张友志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友志先生与其一致行动人苏州航飞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苏州航迈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53,488,273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36.78%。张友志先生将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的相关承诺。

张友志先生在担任公司总经理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凭借丰富的行业经验和卓越的领导能力，推动公司实现了稳健发展，市场竞争力和行业地位持续提升，为公司的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公司及董事会对张友志先生在任职期间所付出的辛勤努力和取得的卓越成就表示衷心的感谢和由衷的敬意！

二、公司聘任总经理及更换法定代表人的公告

2025年7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总经理的议案》，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同意聘任王启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简历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

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王启先生具备担任公司总经理的专业素养和管理经验，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因公司生产经营需要，王启先生在任职公司总经理期间，将同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自公司董事会选举其成为公司总经理并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应修改的《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为生效前提。

特此公告。

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29 日

附件：

王启先生：1985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年至2010年，历任上海鼎泰丰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常州康迪信精密电子有限公司；2010年3月加入迈信林，历任公司生产部部长、采购部部长、总裁助理，目前担任公司副总裁兼市场总监；2022年5月，担任吴中区科学技术协会委员；2025年6月，担任公司党委委员会副书记。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启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王启先生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友志先生配偶王娟女士的弟弟，除此以外，王启先生与其他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